

证券代码：833575

证券简称：康乐卫士

公告编号：2023-089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60 万元。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120 万元。
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4,06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七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8,12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140,600,000 股，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预计转增 140,600,000 股，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若上述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权益分派及资本公

积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总股本将发生变更。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

三、备查文件

- 1、《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京康乐卫士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